

# 罗马书

---

## 导读第六章

张庆江牧师  
以便以谢中文堂

# 成圣之路-脱离罪 (6章)

算他为义 4

“算”亚伯拉罕为义

与行为无关 (4: 2-3)

“算”大卫为义

“行为以外” (4: 6)

因信称义 5

从亚当到摩西因罪死

与律法无关 (5: 13)

恩典借义叫人因耶稣得生

“律法是外添的” (5: 20)

# 称义

3:21-5:21

基督为我死

为我的罪而死

基督为我罪的刑罚

他流血我称义

# 成圣

6-8

我与基督同死

他向罪**SIN**死

他打破罪**SIN**的权势

与他同钉十字架我得自由

反对者问题 1节

断乎不可 2节

纵欲主义者 3:8

律法主义者4: 5  
在恩典之下14节

儿子，不管你犯了什么样，多大的罪，我都原谅你，咱家有钱？结果：无法无天

7 因为已 **死** 的人是 **脱离了罪**。

18 你们既 **从罪里得了释放**

22 但现今你们既 **从罪里得了释放**，

离罪6: 1-11  
成圣6: 12-23

作 **顺命的** 奴仆， **以至成义**。

肢体 **献** 给义作奴仆，以至于 **成圣**

作了 **神的奴仆**，就有 **成圣的果子**

罪中活？1

论点/事实2

知道3, 6, 9

看/算1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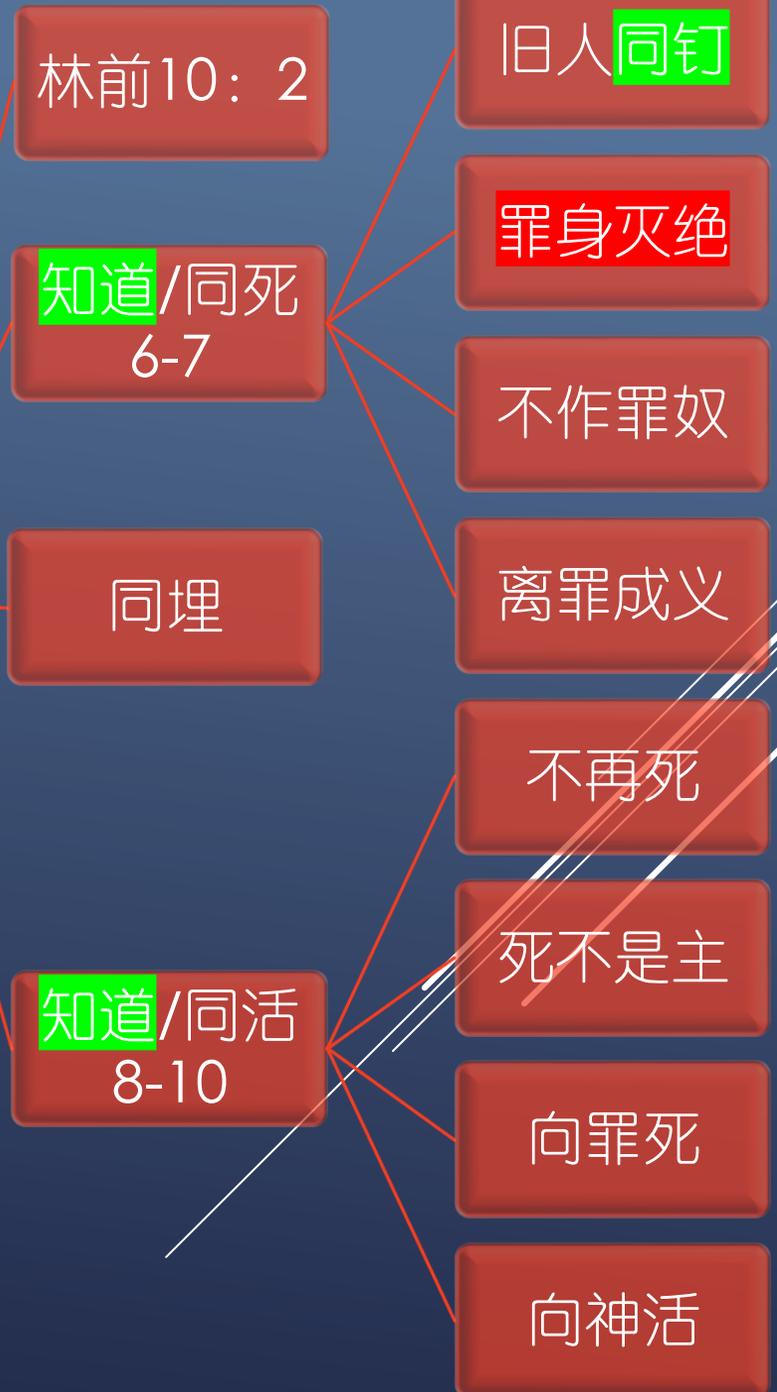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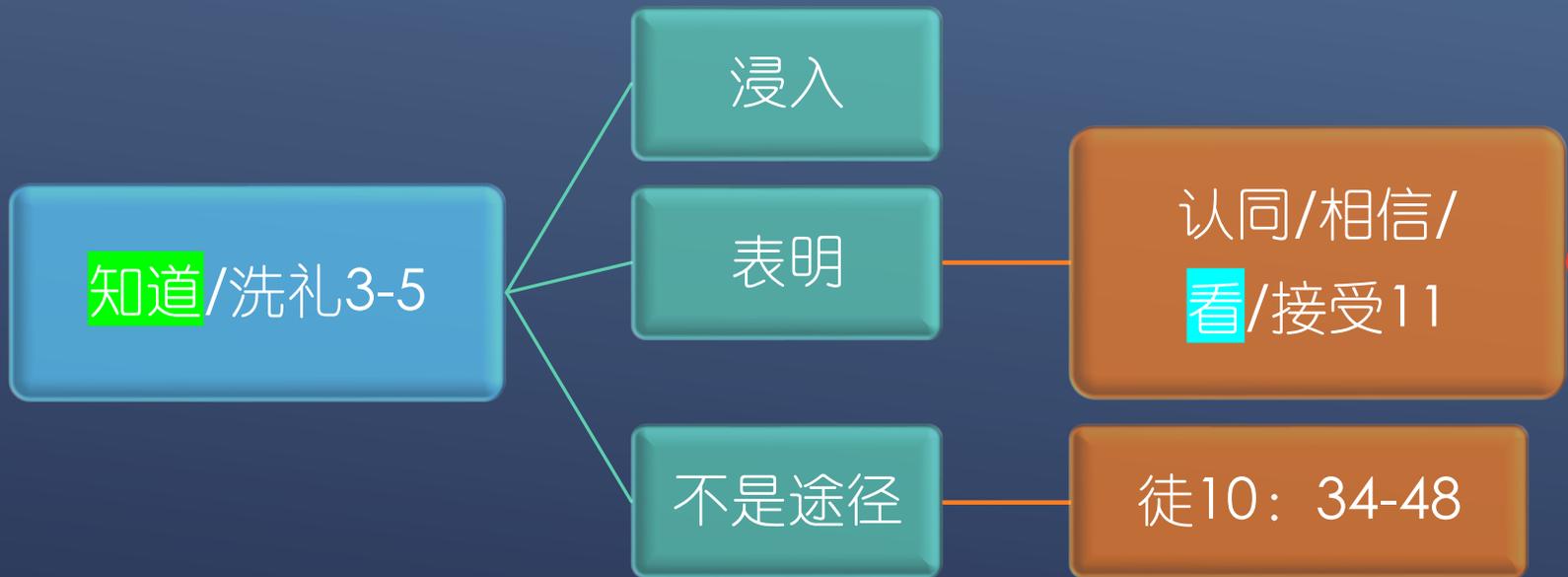
照样献

断乎不可

罪上死

与主联合

以至成义/圣



7 因为已死的人是 **脱离了罪。**

18 你们既 **从罪里得了释放**

22 但现今你们既 **从罪里得了释放，**

19 我因你们肉体的软弱，就照人的常话对你们说：你们从前怎样将肢体献给不洁不法作奴仆，以至于不法；现今也要照样将肢体献给义作奴仆，以至于成圣。



照样献/

以成圣

6: 12-23

不要容

公理

从前罪奴

死

乃要献

顺从谁？

现在义奴

生



在亚当里：  
罪掌权  
死作王



作罪的奴仆

地位改变：照样献，以至成圣



在基督里：  
义掌权  
生作王

18 你们既



从罪里得了释放

22 但现今你们既



从罪里得了释放

义的奴仆

在亚当里  
出生就有罪性

某时，重生在基督里称  
义，披戴基督的义

成圣：6-8

每个人都犯罪，有自己的罪行

这细麻衣就是圣徒所行  
的义。启19：8

## 思考问题：

- 1、你是否反对保罗所说的“因信称义”，或者有疑问？
- 2、你是怎样看自己与基督联合，以及和罪的关系的？
- 3、为什么要把自己献给义？如何献？